

施羅德退休資產轉移服務

PCCW Scheme 8 成員辦理程序

若您為職業退休計劃（ORSO）成員，目前投資在一項或多項施羅德基金內，並不希望於離職或退休時贖回所持基金單位，您可選擇將您的累算權益**免費**轉移至您的施羅德個人賬戶[^]（以下統稱為「資產轉移」）。

[^] 視乎您的累算權益及最低強積金利益要求（如適用），您的最低強積金利益結餘須保留於強積金賬戶中。於開立個人賬戶前，請先致電 2500-1500 與滙豐機構信託服務(亞洲)有限公司核實。

個人賬戶須支付標準投資管理費。並且轉移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內的基金時，需將基金單位由 C 類（機構類別）轉為 A 類（零售類別）。A 類單位所收取的投資管理費高於 C 類單位。請詳細閱讀有關銷售文件以了解基金詳情（包括風險因素），相關文件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www.schroders.com.hk。

步驟及程序

第一步： 於施羅德網頁下載及填妥以下表格：

- 申請表格
- 資產轉移表格
- 申請認購及基金轉換表格
- 投資風險取向問卷

連結: <https://www.schroders.com/zh-hk/hk/retirement/download-library/literature-and-forms/>

或到施羅德辦公室填寫表格。

第二步： 請致電 2843 7778 與**施羅德**預約安排開戶。

地址：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二座 33 字樓

第三步： 請帶備**所需文件**（如下文所列）參加面見。

第四步： 面見後，請將資產轉移表格遞交至您的人力資源部，以供進一步處理。表格及文件須於您的最後受僱日前送達您的人力資源部。

地址：九龍觀塘雲漢街 70 號培訓中心 2 樓

請注意其餘的表格及所需文件(如下文所列)將會由施羅德保管，並於收到已填妥的資產轉移表格後以作開戶之用。所需文件亦會保存作認識客戶調查程序之用。為保障閣下之個人資料，如施羅德未能於會面後的六個月內收到資產轉移表格，施羅德將會把所有表格及所需文件銷毀。

第五步： 資產轉移手續完成後（約於您的最後受僱日後六個星期），您將會收到一份關於基金投資單位已轉移至您的個人賬戶的確認書。

所需文件

1. 於步驟一所列之表格
2. 您的香港身份證或護照（如適用）
3. 過去兩個月內姓名與香港身份證或護照所列相同之住址證明**正本**（如公用事業賬單、銀行結算單或手提電話賬單等）

重要提示

- 由於基金銷售限制，資產轉移服務不提供予美國籍人士及加拿大居民之投資者(即持有加拿大住址的投資者)。
- 未能提供香港地址的帳戶，施羅德不會接受進一步投資及基金轉移。
- 由於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- 環球債券被列為”複雜產品”，資產轉移至個人投資戶口並不接受。
-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QEP Global Core Fund 不提供資產轉移安排。

若您對上述程序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施羅德退休金計劃熱線 2843 7778 查詢。

免責聲明

本文件僅供參考之用，並不打算作任何方面的宣傳材料。

投資涉及風險，投資者或無法取回最初投資之金額。請詳細閱讀有關銷售文件，特別是基金特色及投資該基金所涉及的風險。

本文件由施羅德投資管理(香港)有限公司刊發，文件及網站未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檢閱。